|  |  |
| --- | --- |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 sigleITU |

|  |
| --- |
| 无线电通信局  （传真：+41 22 730 57 85） |

|  |  |
| --- | --- |
| **通函/行政通函**  **CAR/333** | 2012年1月13日 |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广播业务）**

**– 建议批准1份新的建议书草案**

ITU-R第6研究组在2011年10月7日的会议上决定根据ITU-R第1-5号决议第10.2.3段的规定，以信函方式寻求通过1份新的建议书草案。

如2011年10月20日发出的第6/LCCE/76号通函所述，上述建议书的磋商期已于2011年12月20日截止。

第6研究组现已通过上述建议书，并将采用ITU-R第1-5号决议第10.4.5段规定的批准程序对其进行批准。所述建议书的标题和摘要见附件。

根据ITU-R第1-5号决议第10.4.5.2段的规定，谨请您于2012年4月13日前告知秘书处（[brsgd@itu.int](mailto:brsgd@itu.int)）贵主管部门是否批准上述建议书草案。

若成员国表示不应批准建议书草案，则应向秘书处阐明理由并提出可能的修改意见，以便该研究组在研究期内进一步审议这些建议书草案（ITU-R第1-5号决议第10.4.5.5段）。

在上述截止日期后，磋商结果将以行政通函方式予以公布，并将根据ITU-R第1-5号决议第10.4.7段的规定安排出版经批准的建议书。

如有国际电联成员组织了解自身或其他组织拥有涉及本函所附建议书草案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专利，请务必尽快向秘书处通报这一信息。ITU-T/ITU-R/ISO/IEC共同专利政策请见：<http://www.itu.int/ITU-T/dbase/patent/patent-policy.html>。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弗朗索瓦•朗西

附件：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所附文件：光盘上的6/BL/21号文件

**分发：**

– 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ITU-R学术成员

附件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通过的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新的ITU-R BT.[ETMM]建议书草案 6/BL/21号文件

在VHF/UHF频段内用手持接收机移动接收的地面多媒体广播的  
纠错、数据成帧、调制和发射方法

该建议书确定了在VHF/UHF频段内用手持接收机移动接收的地面多媒体广播的纠错、数据成帧、调制和发射方法。

\_\_\_\_\_\_\_\_\_\_\_\_\_\_\_